

3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上海子予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浦东新区航头镇人民政府的2025年城市管理应急整治工程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城市管理应急整治工程，属于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子予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2人，营业收入为2066.62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8.1201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2025年城市管理应急整治工程属于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子予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2人，营业收入为2066.62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8.1201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